

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一、项目背景

目前，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日益增长，我镇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、生态环境等建设进度已不能满足群众日常正常生产生活需求，严重影响群众的干事创业积极性。二是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是我镇重要的南北通道，原有道路规模已经不能适应新的交通环境，提升改造工程不仅能起到提高交通通行效率的作用，而且道路建成后能提升周边土地的利用价值，能服务于周边城市居民办公、商务、生活等各方面的要求。三是该区域民生休闲项目基础薄弱、设施落后，公共服务不均等，城乡发展不平衡，加之镇级财政困难，自筹能力有限，近年来，整体投入力度有限，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均没有得到根本性的改变，严重制约着我镇经济社会的进一步发展，沿江路亲水公园的建设能为附近群众提供一处休闲场所，大大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为尽快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，解决群众日常正常生

活需求，进一步优化城镇道路交通条件，提供更加优质的休闲娱乐场所，真正让群众出行安全方便，能有效提升道路景观，全面提升城市功能，现急需启动我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的建设。

二、项目的建设意义

华城镇是我县北部重镇，既是全国重点镇，又是省级中心镇，辖 34 个村 3 个居委会，有 3.5 万户 13.5 万人。为加快华城振兴发展，夯实特色小城镇基础，完善城镇功能，提升城市品位，华城镇党委、政府经实地调研并讨论，拟推进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。项目的建成，能有效缓解交通压力，改善日常出行条件，大大提升周边土地的利用价值。同时，完善景观及人行道，充分体现华城镇千年古镇人文风情。

三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

本项目为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，总投资估算为 7667.38 万元。本项目包含两个部分，分别为：一、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，道路全长约 1250m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，设计时速为 30km/h，道路红线宽度为 18m。路线呈南北走向，西起乌陂河，东至华城大桥。道路路面结构采用有沥青上面层的水泥混凝土双层板路面结构。二、沿江路亲水公园，公园地处华城镇西南方向，长约 1km，最宽处约为 140m，最窄处约为 34m，

设计面积约为 60000 m²，项目北靠污水处理厂，南临华城大桥，地理位置极佳。

四、项目建设期

按照本项目的建设规模，结合项目建设管理程序要求，本项目分为二个阶段：

1、项目前期准备阶段

2019 年 9 月—2019 年 11 月，进行项目前期工作（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立项、招标）。

2、项目施工建设阶段

2019 年 12 月—2021 年 12 月，进行项目勘察设计与、土建施工、安装工程、绿化工程、亮化工程、竣工验收。

2021 年 12 月 1 日，项目正式投入使用。

五、投资估算及模式

1、投资估算

1.1 编制依据

- (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；
- (2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；
- (3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》；
- (4) 《广东省建筑工程综合定额》；
- (5) 《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》；
- (6) 《广东省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定额》2010；
- (7) 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；

(8)材料单价按梅州市 2018 年第 3 季度建设工程材料指导价计算；

(9)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；

(10)类似工程技术经济指标价格；

(11)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专业设计规范及标准等。

1.1.1 编制范围

本项目为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，项目 2 年完成实施。总投资估算为 7667.38 万元。

1.1.2 其他有关说明

(1) 征地拆迁费：暂不计列。

(2) 建设单位管理费按《梅州市政府投资市属非经营性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规定计算。

(3) 建设工程监理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建设部关于印发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（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 号）规定的计算。

(4) 勘察设计费：工程勘察费、工程设计费、施工图预算编制费、竣工图编制费、按国家计委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(计价格[2002]10 号)规定计取。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按工程设计费的 10%计算。

1.1.3 工程投资

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667.38 万元。详见“估算表”

序号	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	工程费用	小计(万元)	备注
一	建安工程费用		6081.83	
1	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~华城大桥）		3681.83	
2	沿江路亲水公园		2400.00	
第一部分费用合计			6081.83	
二	工程建设其它费用	计算方法		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财建[2002]394号文	92.98	
2	工程监理费	发改价格[2007]670号	163.89	
3	可行性研究报告		13.33	
4	工程设计费	计价格[2002]10号	291.23	
5	工程勘察费	按工程设计费的40%计	116.49	
6	检验检测费（第三方检测费）		6.08	建安工程费*0.1%
7	施工图预算编制费	粤价函[2011]742号文	29.12	
8	工程保险费		18.25	建安工程费*0.3%
9	施工图技术审查费	发改价格[2011]534号	26.50	（设计费+勘察费）*6.5%
10	竣工图编制费	计价格[2002]10号	23.30	设计费8%
11	环评费	计价格[2002]125号	7.63	
12	劳动安生卫生评审费	工程费用的0.1%	6.08	
13	临时场地使用费		50.00	暂列
14	施工招标代理服务费	计价格[2002]1980号	22.71	
15	地质灾害评估费	国土资发[2004]69号	50.00	
16	水土保持评估费		50.00	
17	外水外电接驳费		50.00	

	第二部分费用合计	1+2+3+……+17	1017.59	
三	预备费			
1	基本预备费	(第一部分合计+第二部分合计)*8%	567.95	
	第三部分费用合计	1	567.95	
四	估算总金额	一+二+三	7667.38	

2、投资模式

本项目总投资 7667.38 万元，资金由镇政府统筹解决。采用 EPC（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设备采购一体化）模式进行公开招标建设。

六、项目效益分析

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建设项目是结合华城长远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，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，提高自身竞争力，完善基础设施和提升服务质量的有力举措。项目的建设将产生较大社会影响。

1、提高城镇化水平，有效带动经济发展。经过改革开放 40 周年，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状况已得到很大改善，城市面貌日新月异，极大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与发展。但由于原有基础较薄弱，与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相比，城市基础设施仍明显不足与滞后。五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的项目建设能促进城镇化水平的提高，进一步盘活城镇土地资源，发挥城镇“集群经济”效应，有效带动城乡经济发展。同时，能有效辐射带动周边村落协调发展。

2、项目的建设对加快华城振兴发展具有十分重要作用。五

华县华城镇沿江路（乌陂河—华城大桥）及沿江路亲水公园的项目建设能有效化解交通压力，优化交通条件，完善特色小镇功能建设，对优化我镇“一核一轴三区”发展格局起到关键作用。同时，项目的建成能为华城群众提供一个更好的景观大道及休闲场所，能充分展示我镇深厚的文化底蕴、人文历史。拟建项目的建设，符合国家政策，符合我镇需求，能够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，对华城社会经济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。综合本项目的选址、建设方案、公用设施配套、资金落实及社会效益等各方情况，研究认为本项目是可行的。

五华县华城镇人民政府

2019年9月27日